

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

2017 年天主教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

市民宗委主要工作是贯彻执行有关民族、宗教工作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、政策；结合本市实际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各项权利，协调民族关系；配合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、选拔和使用工作；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，指导民族群众团体工作。

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，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利，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，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；依法管理外国人在沪宗教活动。帮助宗教团体在宪法、法律的范围内，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，按照各教特点，做好自传、自治、自养工作，走独立自主、自办教会道路；推动民族、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、社会主义及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，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，团结和动员广大民族、宗教界的群众自觉维护社会安定团结；研究分析国内外民族、宗教情况及宗教理论；指导宗教团体开展对外和对港、澳、台地区的友好交往活动，配合有关部门抵制境外敌对势力的渗透活动，揭露和打击利用民族、宗教进行破坏和犯罪活动；参与综合治理封建迷信活动；防止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宗教进行非法、违法活动。

(二) 预算资金规模、来源及使用情况

2017 全年预算资金为 80 万元 ,来源为财政补助收入 ,2017 全年决算资金为 80 万元 , 执行率 100%。

同时 , 由于民族宗教工作具有长期性、群众性、复杂性、国际性等特点 , 决定市民宗委的专项经费主要以培训、调研、慰问、补贴等方式下拨至区民宗办、民族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和下属单位。

(三) 项目组织实施绩效评审情况

子项目名称	金额(元)	责任部门	责任人	主要活动
天主教专项经费	800,000	天主教处	尹都	天主教培训、维稳等

(四)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

设立绩效目标指标 , 依据指标评价。
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目标值	数据采集情况
产出目标	宗教发展和谐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宗教事务管理	验收合格率	=100%	完成
	时效	按时完成率	=100%	完成
	成本	成本目标	=100%	完成
效果目标	社会效益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宗教政策	执行率	=100%	完成
影响力目标	长效管理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完善	完成
	宗教政策	政策知晓度	=100%	完成
	宗教人士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信教群众评价	好	=100%	完成

二、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

(一) 评价结果 (包括分值、等级、具体评分表)

市民宗委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(本级)	预算单位	上海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(本级)	具体实施处 (科室)	办公室和相关业务处
当年预算金额 (元)	800,000 元	上年预算金额 (元)	800,000 元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	是
自评时间	2017.12.31	自评结果	自评分: 85 分。 绩效等级: 良		
主要绩效 (贯彻执行有关民族、宗教工作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、政策; 结合本市实际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各项权利, 协调民族关系; 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, 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利, 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, 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; 依法管理外国人在沪宗教活动。)		主要问题 (一是由于民族宗教工作特性, 项目专项经费执行不能细化和标准化, 二是专项经费下拨监管不力)		改进措施 (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和进度, 进一步完善项目的管理制度, 并使指标进一步完善。)	
项目年度总目标 (全面贯彻执行有关民族、宗教工作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、政策; 结合本市实际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各项权利, 协调民族关系; 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, 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利, 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, 保护信教群					

众正常的宗教活动；依法管理外国人在沪宗教活动。）

主要评价指标（对照经审核过的项目绩效目标）

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评分规则	自评分	备注
一、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,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①项目是否与本部门（单位）职责密切相关；（1分） ②项目是否符合部门（单位）年度目标和年度计划；（2分） ③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（单位）预算评审；（2分）	5	
二、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,是否符合客观实际,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;（1分） 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相匹配;（2分） 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;（1分） 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（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）（4分） 其中：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，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，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。	6	项目的细化程度有待更加完善
三、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。	8	预算执行率在75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：预算执行率得分=实际预算执行率/100%×8；完成率在75%以下的不得分。	8	
	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项	6	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,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;（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）（3分）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（1分）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	6	

合 规 性	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	规定的用途；（1分） 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（1分）		
四、 财 务 （ 资 产） 管 理 制 度 的 健 全 性 和 执 行 的 有 效 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（资产）管理办法；（1分）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；（1分） 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；（1分）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（1分） 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（1分）	4	项目的成本控制要完善
五、 项 目 管 理 制 度 的 健 全 性 和 执 行 的 有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	4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；（1分）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；（1分） 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；（1分） 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项目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（1分）	3	质量检查和验收的手段要细化

效性	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			
六、实际完成率（产出数量）	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。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	12	实际完成率在 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：实际完成率得分=实际完成率/100%×12；完成率在 60%以下的不得分。	12	
七、完成及时率（产出时效）	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，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。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	10	完成及时率在 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：完成及时率得分=实际完成及时率/100%×10；及时率在 60%以下的不得分。	8	完成及时率仍要进一步加强
八、质量达	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	12	质量达标率在 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：达标率得分=实际达标率/100%×12；达标率在 60%以下的不得分。	8	

<p>标率（产出质量）</p>	<p>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产出质量状况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</p>				
<p>九、效果达标率</p>	<p>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（含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，各10分），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，则社会效益分值为30分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；属于政府购买服</p>	<p>30</p>	<p>达标率在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：达标率得分=实际达标率/100%×30；达标率在60%以下的不得分。</p>	<p>25</p>	

	务项目的,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。				
		100		85	
注：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，总分为100分，绩效评级分优、良、合格、不合格。评价得分在90分及以上的，绩效评级为优；得分在75（含75分）—90分的，绩效评级为良；得分在60（含60分）—75分的，绩效评级为合格；得分在60分以下的，绩效评级为不合格。					

（二）主要绩效及分析：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
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目标值	数据采集情况
产出目标	宗教发展和谐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宗教事务管理	验收合格率	=100%	完成
	时效	按时完成率	=100%	完成
	成本	成本目标	=100%	完成
效果目标	社会效益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宗教政策	执行率	=100%	完成
影响力目标	长效管理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完善	完成
	宗教政策	政策知晓度	=100%	完成
	宗教人士	满意度	=100%	完成
	信教群众评价	好	=100%	完成

三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市民族宗教的工作主要是贯彻执行有关民族、宗教工作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、政策等特性，项目的数据、资料等基本齐全，所有项目的项目决策、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达到良好的水平，但由于市民宗委工作性质决定项目专项经费执行不能细化和标准化，项目的管理制度仍存在一定缺陷，需进一步完善。此外，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存在一定差异，绩效目标的指标值应进一步合理化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和建议

市民宗委将严格依照《关于 2017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有关要求的通知》（沪财绩【2017】19 号）及相关文件要求，对我委项目经费进行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管理，提高项目经费使用效率。